

江华瑶族自治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和《江华瑶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我单位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对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职责

江华瑶族自治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养老保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加强党对养老保险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基本养老保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为社会保险行政管理提供经办服务保障;为全县养老保险基金管理、数据统计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统筹指导乡镇开展养老保险经办服务工作,承担全县职工和居民养老保险经办服务工作;负责全县参保人员个人权益记录、关键信息审核、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计发和领取基本养老金资格认证等服务工作;承担全县落实养老保险中央调剂金制度的经办工作;拟订全县基本养老保险基

金的收支计划，按照上级有关要求编制基金预决算、财务报表，管理全县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和统筹外代发资金；承担全县业务信息系统的运行维护工作；负责全县养老保险业务统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保险内部控制工作规则，承担全县养老保险内部控制工作，承担全县养老保险待遇稽核工作；贯彻落实全县养老保险标准化、档案电子化建设工作。负责全县改革改制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托管服务工作，负责指导并承担全县基本养老保险档案管理和社会化查询服务工作；负责全县职业年金经办服务工作；负责全县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工作；承担全县退役军人、军转干、民办代课教师、老年乡村医生、老放映员和独生子女父母等特殊群体生活补助和奖励金代发工作；承办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江华瑶族自治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为江华瑶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属副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设九个内设机构：综合管理室、基金财务室、养老保险参保登记室、个人权益室、养老保险待遇室、职业年金室、统筹信息室、社会化服务室、内控稽核室。

（三）人员编制情况

2024年末，我单位共有编制30名，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30名。年末实有在职人员25人，退休人员8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是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2024年基本支出预算安排（含上年结转）2756.66万元，实际支出2756.66万元，完成预算安排的100%。人员经费支出2692.9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7.69%；日常公用经费支出63.7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31%。

(二)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含上年结转）24.71万元，实际支出24.71万元，完成预算安排的100%。其中：

运转经费，2024年实际支出3.87万元，占项目支出的15.66%，是原江华瑶族自治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的工作经费（含县根欠办工作经费、综合执法经费、执法检查经费、宣传培训、两网化运行维护经费等）。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撤销后，根据江编发〔2024〕10号文件，我单位向县财政申请将原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的所有剩余预算指标合并至我单位，并根据职能划分将3.87万元运转经费的预算指标通过国库集中支付付款至县人社局机关，用于劳动保障监察相关执法工作开展。

机关事业单位离休人员离休费及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退休干部生活补贴、劳模补贴，2024年实际支出20万元，占项目

支出的 80.94 %，主要用于按时足额发放离休人员离休费及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退休干部生活补贴。

机关事业单位独生子女父母奖励，2024 年实际支出 0.58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2.35%，主要用于发放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我单位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我单位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我单位部门预算未安排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 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 2024 年度评分得分为 100 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预算执行率总分 10 分，得 10 分。年度资金总额全年预算数 2781.37 万元，全年执行数 2781.37 万元，执行率 100%。

产出指标总分 40 分，得 40 分。指标 1：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年度指标值 38 万人，实际完成 38.08 万人，得 14 分；指

标 2：足额发放比率，年度指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得 13 分；指标 3：按时发放比率，年度指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得 13 分。

效益指标总分 20 分，得 20 分。指标 1：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年度指标值 90%，实际完成 98.80%，得 10 分；指标 2：领待人员生存状况认证持续性，年度指标值 1 个年度，实际完成 1 个年度，得 10 分。

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得 10 分。社会公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90%，实际完成 90%，得 10 分。

成本指标总分 20 分，得 20 分。预算成本控制情况，年度指标值 15176.64 万元以内，实际完成 2781.37 万元，得 20 分。

我单位 2024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全县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人员和领取待遇退休人员总人数为 380791 人；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基金征缴 53589.35 万元；养老保险待遇发放 75145.33 万元，待遇按月及时足额发放，待遇发放率 100%；职业年金待遇发放 1152.85 万元，职业年金记实 424 人，记实金额 2538.32 万元，记实率 100%；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提高缴费档次至 3000 元以上档次人员 1000 余人，提档缴费金额 2200 万元，2024 年月人均养老金水平为 161.99 元，增速 15.50% 在 11 个县市区中排全市第一位。换发带有交通出行功能第三代社保卡 18492 张，完成目标任务 17500 张的 105.67%。

我单位 2024 年度工作亮点：一是以保民生为主责，扩参保

抓统筹促改革。落实全民社会保险参保行动，扩大社保覆盖范围；落实企业养老保险全国统筹，推动工作有序开展；落实制度改革要求，加快改革工作进程。二是以优服务为抓手，重宣传送政策惠民生，上门服务更有力度，窗口服务更有温度。三是以守安全为底线，强监管建机制防风险，压实基金监管责任，常抓从业队伍建设。

七、存在的问题

主要体现在单位具体职能工作方面：

(一) 参保扩面工作虽然同比增长，但是部分城乡居民和城镇职工参保意识薄弱，参保内生动力不足，参保扩面形势不容乐观。

(二)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遗留的历史问题矛盾依然突出，尤其是原试点退费、职业年金记实等涉及资金筹集的问题十分棘手。

(三)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人均保障水平偏低，社保基金安全问题存量并未见底，增量没有得到完全遏制，社保基金风险防控压力依然十分巨大，社保领域信访矛盾依然十分突出。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 细化预算编制，优化预算项目设置。不断完善部门预算编制管理，抓住预算一体化系统平台整合的契机，充分利用云平台数据，加强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并作为下年预算安排的依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度和预算标准化水平。

(二)强化预算约束，实行项目进度动态管理。通过定期对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梳理，及时掌握项目进度，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早启动、早实施、早验收，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照项目进度支付相关款项，将预算资金管理贯穿于项目实施全过程中。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下年部门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与预算调整和项目安排挂钩。拟于5月16日前在江华县政府网站公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